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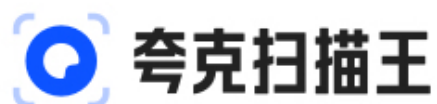
采购项目名称：数字化办公系统及无纸化会议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南政采招竞磋（服务）2024-31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海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中标人（乙方）：青海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极速扫描，就是高效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海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青海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11 月 12 日数字化办公系统及无纸化会议系统建设采购项目南政采招竞磋(服务)2024-31 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 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7. 州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或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数字化办公系统	泛微	E-cology 9.0	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	893300	招标文件要求模块
2	智能办公本	科大讯飞	XF-DXT 310E	合肥讯飞读写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5900	177000	
3	高速扫描仪	奔图	DS-370	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	1 台	8800	8800	
4	智慧会议主机	VOKON	VM-B11 00	广州市沃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 台	32800	32800	
5	无纸化智能会议管理软件 V1.0	VOKON	VM-B11 00R	广州市沃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 套	38000	38000	
6	无纸化流媒体编解码投屏器	VOKON	VM-B11 04	广州市沃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 台	30500	30500	

 夸克扫描王

极速扫描, 就是高效



7	智慧无纸化会议终端客户端软件 V1.0	VOKON	VM-B10 50R	广州市沃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60套	4400	264000	
8	平板	HUAWEI	PCE-W3 0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60套	6200	372000	曜金黑 40套、晶钻白 20套、HUAWEI M-Pencil 第三代雪域白 60支
10	路由器	TP-link	AX6000 双频 TL-XDR 6060 易展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3台	1800	5400	
11	墨水屏电子桌牌	步频	Pm810	上海步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套	1700	34000	
12	辅材及其他	VOKON	VT-XD1 .8	广州市沃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项	800	800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856600（大写）壹佰捌拾伍万陆仟陆佰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设备费、服务费、交通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定制装修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交货地点：海南州。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安装、调试完后30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 第一次付款：整体合同完成盖章签字后乙方进行开票，完成开票后3个工作日甲方进行预付款支付，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556980（大写）伍拾伍万陆仟玖佰捌拾元整。

2. 第二次付款：乙方于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项下软硬件产品安装及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即人民币(¥)928300（大写）玖拾贰万捌仟叁佰元整。

3. 第三次付款：甲方应于乙方整体交付后30个工作日内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即人民币(¥)371320（大写）叁拾柒万壹仟叁佰贰拾元整。

4. 履约保证金：乙方于接到中标通知书3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92830（大写）玖万贰仟捌佰叁拾元整。项目验收合格1年后甲方退还保证金。

5. 运维服务费：验收合格后1年内乙方免费提供产品运维服务，1年后运维服务费每年为合同总价款的9%即人民币(¥)167094（大写）壹拾陆万柒仟零玖拾肆元整。甲方应于运维服务到期前30个工作日内支付次年运维服务费。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



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磋商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 / 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海南藏族自治州

人民政府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2024年 11 月 20 日

乙方（盖章）：青海赛阳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

宁五四大街支行

账号：972901014210601

联系电话：13299809919

签约时间：2024年 11 月 20 日

合同备案部门：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负责人：刘明江 经办人：杨政

合同备案时间：2024年 11 月 20 日

夸克扫描王

极速扫描，就是高效

